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6-106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3.31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含)至 7 亿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成时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在风险可控且不影响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实际业务为基础，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在任一时点用于前述业务的资金余额最高不超过 5,000 万美元。在该额度范围内，在各投资产品间自由分配，并可由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交易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